

无法确定明了的时候，静置也是个好办法，
悬浮浑浊不会长久，该沉淀的总会落下去，该澄清的总会透明。

水晶绿

Crystal Green



上

陆梦蝶 著

继自传体随笔集《梦随蝶舞》

和网络农村小说《偶是农民》之后

70后自由职业女性陆梦蝶

又推出第三本长篇小说《水晶绿》

著名作家张贤亮亲笔题词

现代版的《穆斯林的葬礼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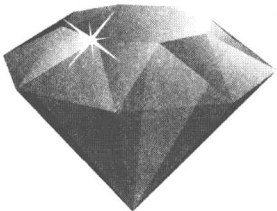
再现感人至深的回汉爱情故事



宁夏人民出版社

无法确定明了的时候，静置也是个好办法，
悬浮浑浊不会长久，该沉淀的总会落下去，该澄清的总会透明。

水晶 *Crystal Green* 绿 上



陆梦蝶 著

继自传体随笔集《梦随蝶舞》

和网络农村小说《偶是农民》之后

70后自由职业女性陆梦蝶



又推出第三本长篇小说

著名作家张贤亮亲笔题词

现代版的《穆斯林的葬礼》

再现感人至深的回汉爱情故事

宁夏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水晶绿/陆梦蝶著. —银川: 宁夏人民出版社, 2010.5

ISBN 978-7-227-04320-1

I. ①水… II. ①陆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97324 号

水晶绿 (上)

陆梦蝶 著

责任编辑 周立军
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
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
网 址 www.nxcbn.com
经 销 新华书店
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
开 本 710mm×960mm 1/16
印 张 22
字 数 270 千
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2 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227-04320-1
定 价 43.80 元 (上下册)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自序



水
晶
绿

喜欢水晶绿。美丽的感情，水晶绿样的质地。

曾经开玩笑说，除非有一天没法活了，就去当作家。不幸言中，真有了这样的境遇，之后，就有了这小说。

相对于开始时的粗涩，后面就顺溜多了，等到结局，觉得就是那样了，故事中的人无法改变自己，只能去承受已来的命运。

一点也不觉得在书写一个悲剧。对于乐观的人来说，再糟糕的境遇，也可以欢笑，而对于悲观的人，幸福根本不存在。一路走过，可能更多的是，遗憾！

一个人在平顺时，可能显现不出什么，但在遭遇挫折时，往往能体现出他最真实的精神本质。

这小说对我的真正意义是：既然我可以编写别人的故事，那么，我是否可以重新策划自己的人生呢？

陆梦蝶

2009年8月

水晶绿 1



水
晶
绿

纵然在大自然中吸收了数千万年能量，有依旧的沙粒，有易碎的玻璃，有石英，有琉璃……还有“洁白的冰”——水晶。同一个分子式，以不同的物质形态存在着，就像爱情，在世间以各种各样的版本演绎着。

世界上最纯净的，莫过于水晶，像贞洁少女的泪珠。水晶姑娘，是个传说，寓含着希望的一个不解之谜。

绿色世界里，有一处得天独厚的世外桃源。

距离这片乐土不远的群山深处，有一片湖，蓝的水映着蓝的天，异样的玄远。浅滩处，有石头在湖水柔和地冲击下宛然站立，渐成圆满的形状。湖面像人的心灵一样，将四周动与静的影像摄入湖心，于是湖里便孕育了水的精灵。

水的精灵在湖面下，睁开了明亮的眼睛，看亘古不变的风吹草动，看山峦日月的交替变迁，有时，会有人坐在木片上从湖心飘过。精灵想不明白许多事，便猛然冲向湖底，像风一样在水里激荡，她的拥抱有时会让湖里最年长的大鱼也茫然无措。

水的精灵慢慢地长大，隐约具有了人形。她在大鱼的眼睛里



看到了自己透明的身躯。月夜，她经常起伏在湖面上，随着波浪来到湖边。有一天，她看到了一个美丽的白衣人。月亮让她的白衣发出莹莹的光，她站在湖边，面对着湖面，凝神伫立，夜晚的湖水不知羞地轻舔着她濡湿的赤足，连风都在她的四周敛息。

精灵吃了一惊，翻了个身，从湖面上抬起头来。

白衣女郎静默地望着她，眼里却有一丝同样的惊奇：水忽然间幻成了人形，仰起头来，流动的水形成了她的长发。水质的形体使她看不清精灵的五官，但她能感觉到精灵的惊讶。

精灵攸忽一下，溶进水里，她第一次如此真切地看见了人类的美丽。

湖面恢复了月光下的宁静。白衣女郎依然伫立着，直到她感觉身后有人在接近。她回过头来，一个混乱的青年在不远处站住了。

青年看到如女神般的女孩微微扬起双唇微笑，似乎亘古以来所有的月光都凝聚在了她的脸上。湖水拍击的声音消失了，星月的光辉暗淡了，连窸窣的风也静止了，青年如掉进了绝望的深渊，求救似的向女郎伸出了手。

女郎的笑容充满了爱，而此时，却因受惊而敛起。她转过身，疾步向森林里走去。

青年看到女孩身后，留下一串脚形的青草，一下子匍匐在地。所有的人都知道关于圣女夕阳的传说：步生青草，而他今日得见。然而，青年从地上抬起混乱的头时，却一脸是泪。

第一场雪后，大湖被尊为圣湖。但水的精灵，不明了这所谓的命名，在冰封的湖里，慵懒地沉思。白衣女郎的美丽，在精灵的心里唤起了一种悲哀。在这悲哀中，湖边夜夜传来一个男子的歌声。精灵听着苍凉的歌声，看着男子在冰上的倒影，一直一直……

欢快的精灵变得越来越沉默，她想早日变成人，但这不是大鱼们能做到的事。春天来的时候，精灵仍然躲在冰里，不肯融化。



夏天来的时候，这唯一的一块冰，悄悄地嘱托潮流将她抛到了沙滩上。精灵想借助阳光的力量，把自己沥成人形。

水的精灵，在炽热的烘烤下，感觉自己的血液在蒸发，甚至尖锐的痛苦使她认为自己已经涣散。当最后一缕阳光消失在森林里的時候，她终于如愿以偿地看见了自己的身躯。

曾经夜夜唱歌的青年又坐在突起的岩石上，凝神之中，他似乎看见岩石下的沙滩上忽然间出现了一个少女，自焚般的痛苦使他闭上了眼。当他再次睁开眼睛时，幻觉消失。

月亮升起的时候，精灵仍然看着自己发呆。然后，她对风说：“我叫水晶。”她知道，风会把她的消息告诉湖里的大鱼们。她又听到了那久违了的歌声，那让水晶想哭的歌声。她抬起头来，看到了那唱歌的人。

水晶做了人，才知道双脚走路有多难。她艰难地坐在岩石上。她轻轻地移到青年身边，仔细地看他年轻英俊的面容。

水晶亲吻他的鬓角，但青年静默不动。

水晶快乐地说：“我在这里，你看看我。”

于是青年转过脸来，但双唇紧闭，眼神忧悒疲惫。

“唱歌吧！”水晶热切地要求，“我要听你唱歌。”

但青年双唇颤抖——他站起身来，向森林里走去。

水晶心里难过，她似乎听见青年的歌声了，但有什么沉重的东西将青年的歌声盖住了。水晶跌跌撞撞地跟着青年走，心里却发慌，她不知人的生活将怎样开始。但她知道她必须跟着他走，好像她别无选择。

“我要嫁给你！”水晶大声地说。青年疾步走着，沉默不语，水晶便将它看作默许。

森林里的小村庄，村庄里的小茅屋，是青年的家。水晶不禁怀念起广阔多彩的老家来，但她禁止自己再想。她现在要重新开始生活了，作为一个人间的女子。



水晶悄悄地观察着村里的其他姑娘。她们都用衣服将自己的身体遮盖起来，水晶不喜欢这些累赘，也不喜欢这奇怪的色彩，但她试着与人一样。问题是，所有的东西都可以采集或制作，但衣服对于水晶来说，是没有来源的。水晶看到邻家的屋前晾着的衣服，便悄悄走过去拿了穿在身上。一阵风过，邻家大妈跑出来，说了声：“好大的风！”便把水晶身上的衣服拎了回去。水晶羞得满脸通红，便发誓再也不喜欢这些莫名其妙的布片。

水晶学习做各种各样的事，但她仍保持着精灵的习性，远远地躲着村人。水晶快乐地生活在青年的周围，打理小屋里的一切。青年惊讶于周围的变化，甚至慢慢地忘记了悲伤，但他仍然缄默。当他睡着的时候，水晶便又听见了那歌，于是水晶心里重又升起了浓浓的悲哀。

水晶渐渐地不想再听这歌，但它仍然每夜在他睡着的时候响起。水晶想看到他快乐起来，但他总是保持着最严酷的冷漠。冬天再次降临的时候，水晶自以为是一个很称职的妻子了。她已习惯了家务和丈夫的冷漠，但在深夜里听到这歌时，水晶还是会深深地哀伤。

水晶又一次见到了那在湖边伫立的美丽女子，她依然白衣赤足，长发垂腰，然而神情却失去了那种凝重静默。水晶看见苍白的女郎在她前面站定，失神地看着她，慢慢地举起了手中细软的拂尘。水晶肩上一育，便留不了条条缕缕的血痕。

夕阳和水晶都吃惊地相互看着，然后夕阳就慢慢地走回宫去，转过头来，目光很远，还一直注视着水晶。

水晶第一次被人这样看看，惊呆了似的看着女郎慢慢地消失在巍峨的宫门里。肩上的血依然在滴着，而宫门关上的一刻，奇特的歌声就象被吞咽了一样从最低音上消失了。

青年痴呆了一样看着夕阳消失的方向，任水晶痴呆了一样看看他。



水晶守在他身边，夺魄的伤心阵阵袭来，水晶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。

朝圣后回到家，青年就日益消瘦，形容枯槁，水晶似乎听见他体内燃烧的声音，然而她对此无能为力。只有在夜里什么也看不清的时候，水晶听到她不明白的声音在他体内呻吟。水晶轻抚他的额头，告诉他许多湖里的事，然后他才能睡去。

有一天，水晶讲到了她幼年时遇到的白衣女郎：“我第一次见到美丽的人类，那么不同寻常的美丽！”

青年翻个身，抱着头，不想再听。

“就是那个在雪里唯一站着的女郎呀！”水晶说。

水晶又听见了那个在他体内的呻吟的声音：“夕阳！”于是她知道那个女郎的名字。她徒然地紧紧抱着他痛苦而空洞的身躯。

第二天，水晶起来时，发现他消失了。这一次，她不知道也许是不想知道他去了哪里。水晶不再听到那歌，然而莫名的泪水潸然无尽……

也许由于仪式的失败，第二年圣女夕阳就病了，她听见夜夜有挥之不去的歌声在圣女宫四周荡漾，许多的幻影在歌声里，飘荡……



水晶绿 2

水 晶 绿

幻影重重，看不清面孔。模糊的脸，模糊的神情，模糊的恐慌。

又找不到考场！

仿佛到处都是考场。但似乎哪一个都不是她要找的。

如果一种梦境总是重复，就会有令人迷惑的恐惧。近来，纳娜经常在噩梦中惊醒。

高三的最后一学期了。

纳娜脑袋里未完成的试卷还在 XY。

高一高二还不觉怎样，一到高三就仿佛悬崖在即。压力下的不同出口，释放出异样的水花。

十八岁的纳娜，专注地走着自己的路，深褐的亮眸在俏睫的呵护下，宛如夜空里踽踽独行的明星。她一任焦急嫣红双腮，一任春风拂乱发丝，一任匆匆中步履尴尬。心倾斜，美丽青春亦失衡。



午饭时，大大^①明知故问，屡次强调马上就要高考了，纳娜有意轻描淡写，用一声“嗯”作为回复。这种旁敲侧击的暗示，像一把不信任的匕首，一抵触就是一滩血。

一朝定乾坤的情境，心智最容易迷乱。

三年前，为了上高中，纳娜“大闹”持久战，任爷爷劝说诱导，大大威吓叫骂，除了垂泪，就是缄默，还绝食了三天，最后全家同时声明，她必须一次就考上大学。

“一次考上大学”，使纳娜已是一根大头火柴棒，高举着沉甸甸的头颅，以剧烈的燃烧获取光亮的命运。接二连三的考试，她仿佛得了心脏病，老师评讲一次考卷，她就得遭遇一场战争洗劫。在每天不到四小时的睡眠中，她不是被恶人追得无处隐匿，就是身处异地找不到考场……

“唉！”望着学校，纳娜轻叹。学习是一艘船，承载着未来的前途，谁能轻松视之？

凤凰回中，凤凰县唯一的一所高级回民中学。东边是被密集的商店切窄的马路，西边靠着潺潺汨汨的凤凰渠，南面是一望无垠肥沃的庄稼地，北面不远处就是凤凰县有名的清真大寺。去年国家帮助投资建设的教学楼，极具伊斯兰风格。据说设计师还因此得了全国大奖。新教学楼、新家属楼、新学生宿舍、新篮球场，连一排排刺槐，也在清风中冒出新芽，仿佛随眼一瞥，就有意外或者奇迹发生。

意外或者奇迹，会发生在什么地方，什么人身上呢？

迈进校门的刹那，纳娜恍然感觉，门里门外是两个世界两重天。她还来不及细想，就被脚步催促着继续奔赴教室。中午的阳光制造着短促的影子，伴随着人的移动，晃动着，时间，地点，事情，就延续了下去。

^① 大大：西北部分地区回族对父亲的称呼。



下午上完两节历史课，班主任哈中国在前后脚刚好进入教室的时刻，关闭了教室门。不管是什么台，只要人一站上去，往往都会本能的自我塑造出一种形象，像领奖台上的光荣与梦想，像主席台上的崇高与正气，像讲台上的权威与智慧。

哈中国的脸是一丝不苟的，被几条几何线条一天天地分割，鼻翼下端的两道纹路一待他张嘴，就成指数函数分布。他宣布第三节自习不上了，所有的同学都必须提凳子到操场上观看篮球比赛。说毕，转身，离开。

“解放喽！”欢呼者拍桌起舞，也有叹息者发出无奈的“哎呀！”。不管情愿与否，大家稀里哗啦地收拾着书包，桌椅的咣当声与相互吵嚷、唏嘘的声音，混杂地充斥了整个教室。

纳娜是又红又专的好学生，对无关学习的安排自然满腹牢骚，但又无可奈何地顺从。她，学校流水线上的一个产品，群羊中的一只，只须拎着凳子，跟从着同学们来到操场上。

全校师生一千多名，方方正正，团坐在篮球场周围，像一桌新鲜的麻将牌。相关学校的领导已经坐在了临时搭建的主席台上。一条红色的横幅高高挂起，上面用黄色宣传字写着“友谊第一比赛第二”。穿黄色球衫的回中篮球队队员，在左边的篮筐下练习。一中的队员在右边的场地上作准备，像一群流动作业的蓝色电线杆。相对于人均高海拔的一中，回中男篮则高高低低参差不齐。

“邢坤！邢坤！”赵飞燕向着篮球场嚣张地挥手呐喊，舞动的胳膊，像巨蟹的爪牙，好几次都“晃”到了前面的纳娜头上。

赵飞燕浑身名牌，留着时下流行的伶俐的短发，微黑的脸庞棱角分明，高挑的浓眉在眉梢处极不情愿的下弯，罩住一双野气蓬勃的风眼。她的肆无忌惮，招来了隔壁邢坤班里的几个女生的侧目，她们的眼神里分明发射着的是嫉妒之箭。

“赵飞燕，大喊大叫地想勾魂夺魄啊？你最好克制一下，这可是涉及到我们回中荣誉的比赛！”体育委员马正海模仿着赵飞燕喊



了两嗓子“邢坤”，然后义正辞严地嘲弄，便有几个跟屁虫，会意地“噉、噉”起哄。

文科班里女生多，八个男生成了稀有宝贝，再加上文科班特有的“文艺气氛”，久而久之他们各个伶牙俐齿，沾染上了爱在言语上斟酌造次的“娘娘腔”。

赵飞燕从不小家子气，飞眼斜卡了马正海，不屑地回敬，“闭住你的马嘴！”又继续喊她的邢坤。

“‘魔王’来了！”顿时，所有的杂音隐没。

文科班的学生端坐在凳子上，个个规规矩矩——面对装模做样的威严，做出装模做样的老实，像是心照不宣中给彼此一个面子。

四十多岁的哈中国，瘦到了骨头精髓。别看他形似“若不经风”，但发起火来犹如雷霆风暴，不知哪一届学生给琢磨出“魔王”这样一个外号，又形象又生动，也就一代一代传了下来。今天他听说自己被评上了特级教师，不自觉的微笑就暴露在骷髅脸上。只是一个人的表情，严肃惯了，偶尔的笑容，就显得怪异，甚至恐怖。

马正海在被哈中国扫过一眼后，心有余悸地调整了姿势，正襟危坐，心想，千万别在“魔王”不顺的时候出错。

比赛开始了。一中凭借个头上优势频频得分。以致回中学生加油的声音敷衍如蚊。

“完蛋了，回中得剃光头！”马正海在一中又进一球后，摇头跌坐回凳子上。

哈中国巡视一圈，背手而走。

纳娜的感觉糟透了，数学题还有一道没做完，就被硬赶着来看什么篮球赛。她不喜欢运动，体育成绩总是在体育老师的怜悯中刚及格。

“怎么还不让邢坤上啊？再不换人就没希望了！”赵飞燕着急



地扭着身子跺脚撅嘴，“赶快换人！”她的一双美脚换着乱踢，要不是纳娜时刻提防，早被蹬翻了。

“邢坤又不是孙悟空！”

“只要邢坤上场，这场比赛一定能赢！”

马正海开始只是逗着赵飞燕玩，但争着吵着就较起了真。特别是赵飞燕，脸急得绯红，黑眼眸都烧焦了，“要是邢坤上场后赢了怎么办？”

“我就给你做牛做马当奴隶！从此鞍前马后随叫随到！”

赵飞燕郑重其事地斜瞄了一回马正海，歪翘起嘴角说，“等着瞧！”她不再出声，也不再乱动，定定地集中目光，盯着从篮球场边上悠闲自得地走上场的邢坤。

纳娜竭尽全力地想着那道没解出来的数学题，渴望能用毅力屏蔽掉吵闹，但是球场上的得分忽然迅速的变化，像台风“茉莉”一样卷起观众的情绪，大家的欢呼声一浪比一浪高，有的男生干脆打起了尖利的口哨。

“喊什么喊？打球的疯子，看球的傻子！”不喜欢就难以理解，更别说引起共鸣，纳娜厌恶地闭上眼睛。

“邢坤！邢坤！好！好！”

随着回中篮球队分数的狂升，赵飞燕又被激活了。她的屁股彻底地远离了凳子，陶醉在自己的高声欢叫中，手舞足蹈又蹦又跳好像整个世界只有一个耀眼的邢坤。

纳娜偶尔也曾羡慕赵飞燕的直爽，但此时此刻讨厌得不得了。为了减少被“无意”打到头的次数，她把凳子挪得离赵飞燕尽可能的远。这个邢坤怎么啦，不就是长得高了点，会打篮球而已。听说除了体育好，成绩一塌糊涂，为这种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动物狂呼乱叫神魂颠倒，简直匪夷所思！恶心！

邢坤上场没多久，就把局势扳了过来。一米九一的身高，魁梧彪悍的形体，稳健迅敏的行动，很能顺情造势随机应变，飞身



扣篮的姿势既有力度的强劲又有流线的优美。每当他投进一球，场下就响起一片欢呼。小女生尤为激情亢奋。

天时地利人和，凤凰回中转败为胜。

纳娜迫不及待地抱着凳子回到教室，一坐下就接着钻研那道数学题。一看就是排列组合的问题，可是做出来的答案很明显是错误的——人怎么能有几分之几个？我怎么这么笨！就这样还想上大学？她爬在桌子上，自责尖刺地扎着心窝，失血，失去思维，整个人就像昏厥了一般。受打击的头颅，苍白的脸蛋，合闭的眼帘掩饰不住绝望的泪水，随着心伤直泄。渐渐地，教室里的喧嚣灌进了耳朵。那是些兴奋的音调，还在讲述已经结束了的篮球比赛。同样的一间教室里，为什么别人都不着急，而她却总觉得喘不过气来？

纳娜在自己制造的黑暗中，感伤发呆。这种情形，在近期频频发作，一次比一次持续的时间长。等她偷偷摸摸地擦干泪痕，教室里已经人迹寥寥！再看窗外发灰的天色，她的额头上立刻沁出冷汗——糟糕，超过大大规定的回家时间了——也许跑回去还能少挨骂！她马上收拾书包，往教室外面冲刺。

真不知又会遇到怎样的黑脸！



水晶绿 3

水

晶

绿

高三年级在教学楼的最顶层。

高处不胜寒。大学的天堂，往往让攀登者寒梦连连。

纳娜才跑下半层楼梯就不得不立定了。

一个又高又壮的巨无霸男生挡住了纳娜的道路。他悠闲自得地左右拍着篮球，“啦啪”的回音，铮铮有声。

纳娜跟在后面，着急又无措，几次都试图大声喊，“请让我过去！”但男生门板一样的身材和任性的拍球架势，使她怯了场，只好怀着侥幸心理，频频回头，期望有人也正好下楼。

没有人帮助纳娜解围，她被迫跟在“门板”后面，一层一层慢慢地下。眼看剩下半层楼，就能够自由了。“门板”却站定不动了，一下一下，节奏分明地玩着篮球。

纳娜无所适从。

“你是太老实了，还是想吓唬我？”“门板”忽然带球一侧身，板着脸阴森森地盯着纳娜。他根本不看球，但手却一直没停，篮球就像被他的手强烈地吸引着，始终准确无误地被拍出去又反弹回来。



纳娜瞪大眼睛，莫名其妙地看着“门板”，“他要干什么？我又不认识他！”

“门板”放肆地打量着纳娜，忽然间歪嘴笑了，丝毫没有让路的意思。

“你能不能让一下路？”纳娜面红耳赤。

“什么？”“门板”大声喊，“你说话怎么跟蚊子一个腔？”

纳娜发现对方的故意，就生气了，卸下肩上的书包，抱在胸前当盾牌，试图冲破跳上跳下的篮球制造的障碍。

“门板”斜身靠了墙，卷起两只臂膀抱在胸前，同时抬起左脚踏在楼梯的扶手栏的一层钢条上，嘴角斜咧，挂着一脸“不怀好意”的笑。没人管的篮球，滚动着跳下楼阶，自己走了。

尽管纳娜高居着四层台阶的优势，但“门板”依然具有庞然大物的威胁。他清澈明亮的黑眸，饶有兴味地闪烁着，散发着猎鹰般的危险气息。

心绪紊乱，神情慌乱，怎一个乱字了得！气愤无处可泻，纳娜棕色的眸子周围荡起了水波，而腮上的两酡红，越来越胭脂浓。

“嘿嘿！”“门板”好玩地笑出了声，孩子气地闪身跳开，让出了路。

纳娜飞跑出教学楼，脑后拖着想象当中“门板”的恶心嘲笑，她用最快的速度狂奔，眼泪居然还是没骨气地流了出来。

“流氓！坏蛋！疯子！神经病！”

人海里的人，多如毛发，而我们的心，从来都烂着许多的洞，匆匆的网着一些人，忙乱的漏掉许多事，仿佛活了许多年经历了许多沧桑，一低头，才发现，喜欢抓的双手，空空十指，如冬天干枯的树头。

相遇是偶然吗？为什么会迟到如今？

“都是那傻大个儿惹得祸！”

果然大大在院子里绷着乌云脸数落，翻来覆去还是老掉牙那